

#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项目的通知

各部门、直属机构：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关于 2020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等有关事项的通告》（<http://www.nsf.gov.cn/publish/porta10/tab434/info77091.htm>），本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现已启动，《2020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待基金委正式发布**（后续请关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网站 [www.nsf.gov.cn](http://www.nsf.gov.cn)），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请项目类别

1、集中接收申请项目类型：面上项目、重点项目、部分重大研究计划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基础科学中心项目、地区科学基金项目、部分联合基金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自由申请）、数学天元青年基金项目、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和外国青年学者研究基金项目等。

2、非集中接收申请项目类型：请关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网站（[www.nsf.gov.cn](http://www.nsf.gov.cn)），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将不定期发布最新的项目申报指南。对于随时受理申请的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等项目，申请人应避免集中接收期提交申请。

3、2020 年自然科学基金委继续扩大无纸化申请范围，在重点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继续实施无纸化申请的基础上，将面上项目和地区科学基金项目纳入无纸化申请范围。申请以上类型项目时，依托单位只需在线确认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项目获批准后，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保持一致。

## 二、申请书撰写方式

各类型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一律采用**在线方式撰写**，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后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以下简称“ISIS 系统”，网址：<https://isisn.nsf.gov.cn/>），按照各类型项目申请书的撰写提纲及相关要求撰写申请书，可参考《申报书填写注意事项》（见附件 1）（仅供参考、具体按照《指南》要求）。

### 三、申请人注意事项

1、申请人应认真阅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附件2)及相关类型项目管理办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附件3)、《项目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附件4)、《关于进一步完善科学基金项目 and 资金管理的通知》(附件5)、《2020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以下简称《指南》,请关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网站)。

2、没有系统账号的申请人,2020年1月22日前,申请人填写《**国家自科基金开户申请表**》(附件6)发送至学校管理员李慧老师邮箱:258928298@qq.com,邮件主题请注明“姓名+国家自科基金开户申请”。邮件发送后请耐心等待,基金管理员将尽快给予处理,(请申请人关注ISIS系统发送的激活邮件。尽快激活链接,有时效性要求)。已有账号的请用原有账号登录。

3、申请人应根据《资金管理办法》及《补充通知》的有关规定,以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的具体要求,按照“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经济合理性”的基本原则,认真编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申请人仅需填写直接费用部分,多个单位共同承担一个项目的,项目申请人和合作研究单位的参与者应当分

别编制项目资金预算，经所在单位审核后，由申请人汇总编制。请注意：2020年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试点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申请人无需编制项目预算。

4、申请人应确保提供的电子邮箱畅通有效，以便项目评审工作结束后能够及时接收申请项目批准资助通知或者不予资助通知，以及专家评审意见的相关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 **四、申报时限**

1、申请人在线撰写、修改申请书时间为1月15日-3月12日；

2、学校审核时间为3月1日-3月10日；

3、3月13日，学校向基金委报送申请项目清单。

联系人：李慧      联系电话：64458789；15881148956

电子邮箱：[258928298@qq.com](mailto:258928298@qq.com)

联系地址：正兴镇大安路818号南兴楼211室

附件1：申报书填写注意事项

附件2：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

附件3：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附件 4: 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附件 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科学基金项目和资金管理的通知

附件 6: 国家自科基金开户申请表

教务处（科研处）

2020 年 1 月 14 日